

关于信诚3个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终止及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信诚3个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信诚3个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出现《基金合同》终止事由,本基金将依法对基金财产进行清算,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信诚3个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信诚3个月理财债券

本基金的A类份额的基金代码为000806(约定赎回代码),本基金自认购期起开通本基金的基金份额约定赎回业务。投资人本基金认购期或申购期通过该代码(000806)选择办理基金份额约定赎回业务后确认的基本份额,将在最近一个封闭期结束后的约定赎回日自动赎回。

本基金的B类份额的基金代码为000807(普通认购或申购业务代码)。投资人通过该代码(000807)办理认购或申购业务后确认的基本份额将不会自动赎回,投资人需要赎回该部分基金份额时,需根据销售机构规定的程序,在开放日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提出赎回申请。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4年10月22日

基金管理人: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基金合同终止事由

本基金管理人已于2015年3月30日公告了《信诚3个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第1期运作期到期后暂停基金运作、不接受申购等安排公告,本基金2015年第1期运作期到期后暂停运作,并不再接受申购。在该封闭期终止日(2015年3月26日)终,本基金全部基金份额将自动赎回,截至到本公告发布之日止,本基金基金份额为0。

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管理暂停运作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终止基金合同,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公告,无须召开持有人大会,并且本基金暂停运作并赎回全部基金份额后,本基金不再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因此根据《基金合同》约定,经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决定终止本《基金合同》,并依法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

三、基金财产清算

1.本基金2015年第1期运作期到期后(2015年3月26日)后,本基金停止收取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本基金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进入清算程序。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321 股票简称:国栋建设 编号:2015-038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0月27日与英国谢菲尔德市议会(以下简称“SCTC”)和城市再生投资组织(以下简称“RIO”)签署了关于形成长期(60年)战略联盟连同英国金融机构(由城市再生投资组织介绍)为城市发展提供再生资金的合作谅解备忘录。

该备忘录的参与者与公司(SCTC/RIO)的主要工作是建立战略发展关系。该备忘录将为公司提供一个平台使公司能够扩大在英国的投资,特别是对谢菲尔德及其周边地区。

该备忘录的活动按照设想将主要由参与者牵头,英美投资贸易总署(以下简称“UKTI”),财政部和其他政府部门(以下简称“OGD”),根据需要提供更广泛的支持。该备忘录的参与者与公司(SCTC/RIO)彼此之间形成的战略联盟旨在促进其在英国的投资尤其是谢菲尔德地区。该项目将通过一系列会议计划予以实施,以实现令所有投资者满意的结束。

该备忘录尊重参与者的意愿,在理解和相互合作的基础上设立联合目标。备忘录的意向声明对参与者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且不具有任何法律约束的权利、义务或责任,参与者也不修改或取代任何法律法规在参与者的各自的目前管辖区执行。

上述谅解备忘录的具体实施尚需在明确具体的投资项目并进行全面的尽职调查结束后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0月29日

股票简称:国栋建设 股票代码:600321 编号:2015-037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栋集团”)的通知,国栋集团与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国栋集团将其持有的329,670,000股公司限售流通股票质押给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初始交易日为2015年10月27日,购回交易日为2018年10月26日,该笔质押于2015年10月2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间该股份予以冻结不能转让。

2、国栋集团共持有公司股份687,730,570股,占公司总股本45.53%,本次质押的329,67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65%。截止本公告日,国栋集团累计质押599,67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70%。

特此公告。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0月29日

股票代码:600290 股票简称:华仪电气 编号:临2015-083

债券代码:122100 债券简称:11华仪债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及
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10月28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华仪电气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仪集团”)通知,华仪集团将其持有的部分本公司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解除股权质押登记及再质押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1.股权质押登记解除情况

2015年10月27日,华仪集团将其质押给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2,0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80%)解除质押,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2.股权质押登记情况

2015年10月27日,华仪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0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0%)质押给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

截至目前,华仪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184,002,5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4.92%,其中已质押的股份为173,3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2.89%。

特此公告。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0月28日

股票代码:600290 股票简称:华仪电气 编号:临2015-084

债券代码:122100 债券简称:11华仪债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
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0月2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343号),批复主要内容如下:

1.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33,019,853股新股。

2.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报送中国证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

3.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

4.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批复文件的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0月28日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开展定期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2015-10-29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需求,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5年10月29日起在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网银网上交易,App客户端”)开通活动基金定投业务并使用工薪宝余额支付方式申购旗下部分基金将开展费率优惠活动。

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1.基金适用范围

依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基金合同规定具备合格基金投资资格的投资者。

2.适用基金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华宝兴业安康消费品行业股票型基金	宝康消费品	240001
华宝兴业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高富制造	000866
华宝兴业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稳健回报	000993
华宝兴业货币市场基金	服务优选	000124
华宝兴业货币增强型货币基金	货币驱动	001118
华宝兴业生物医药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医药生物	240020

3.费率优惠

1.自2015年10月29日至2015年11月30日15点前,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网银网上交易,App客户端”)开通活动基金定投业务并使用工薪宝余额支付方式申购上述适用基金时,定期定额申购调整为0.1,即协议生效后终身享受免申购费,如有变更,将另行公告。

2.本活动中开通的活动基金定投业务若连续6次扣款失败,则该定期定额申购协议将立即

终止,并且所有已终止的定期定额申购协议后续若重启该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协议则不再适用上述费率优惠。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fsfund.com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官方淘宝店铺网址:fsfund.taobao.com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热线:400-700-5588,021-38924558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信箱:fsf@fsfund.com

五、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网上直销交易协议、相关规则等,通过工薪宝定投基金实为通过现金宝E转换其他基金,基金转换的业务规则详见华宝兴业基金官网“业务规则”专区,了解网上直销交易的固有风险,投资者应慎重选择,并使用便捷的网上直销交易信息,特别是账号和密码。

特此公告!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9日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0月28日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2015-10-29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响应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5]51号)文件精神,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增持5%以上股东天津百利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利装备集团”)于2015年10月8日给公司发来《关于拟增持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函》,公司已于2015年7月9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拟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

2015年10月28日,公司接到百利装备集团通知,百利装备集团于2015年10月27日通过定向资产管理方式增持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具体增持情况如下:

1.股东增持情况

1.股东增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增持方式	增持期间	增持均价	增持股数(万股)	增持比例(%)
天津百利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定向资产管理方式	2015-10-27	6.3503元	20	0.01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国投瑞银境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10月2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公告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	0	0	0
公告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0	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无	无	无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	200,759,12	100.03	200,859,15
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28%	0.0000%	0.0050%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是否合法合规地办理了本基金的募集	是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是否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15年10月28日			

注:(1)本基金募集期间发生的信息披露费、律师费和会计师费等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资产支付。

(2)本基金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

量区间为0份;本基金的基金经理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份。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末日配售比例

本基金于2015年10月22日开始募集并于10月26日结束了募集,经本基金注册登记人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统计,本基金有效认购申请金额为43.02亿元,按照本基金募集规模上限40亿元人民币(不包括募集期间利息)的规定,募集结束日10月26日的有效认购申请采用“比例配售”的原则予以部分确认,末日配售比例为74.409837%,未确认部分的认购款项将在募集期结束后退还给投资者。

(2)咨询方式

销售机构受理投资人认购申请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以本基金注册登记人的确认结果为准。请投资人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两个工作日之后,及时到销售机构的网点进行交易确认的查询,或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0-6868和网站